



臺中市五權社區大學
Taichung Wu Chyuan Community College



傳承在地知識,關注社會議題,多元共學體驗

【徵求 116 年春季班優秀師資】

本校多年來致力於終身教育，期許做為社區共學的領航者，秉持「提升現代公民素養，培力在地實踐社群，促進社區永續發展」理念，並以推動「傳承在地知識，發揚地方文化、關注社會議題，促進公共參與、多元共學體驗，落實終身學習」為辦學目標，借鏡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發展課程，以達公民社會的目的。凡認同社大理念，關心公共事務，對終身學習有熱誠，願意與社大攜手推動公民社會，您就是社區大學渴求的人才。

本校 116 年春季班徵求課程融入辦學特色：舊城再生、河川守護、友善環境之課程。

歡迎具有專業學經歷、或是能將生活經驗轉換成五權社大特色課程知識的您加入五權社大。

壹、課程分類及開課原則：

依臺中市政府規定臺中市社區大學課程分類及課程開設原則如下：

一、課程分類：

第一類 學術課程：提升民眾學術涵養，拓展知識廣度，培養思考分析與理性判斷的能力，包括人文、社會、自然等課程。

第二類 社團課程：促進民眾參與社區服務，培養公民素養，發揮社會關懷，凝聚團體意識，包括社區參與及社團服務等課程。

第三類 生活藝能課程：充實民眾生活實用知能與藝術素養，提供正當休閒與提升生活品質，包括自我發展、人際溝通、身心保健及休閒運動等課程。

本期強烈徵求以下師資：

社區營造、永續環境、綠色植物、生活藝術、運動等課程。

二、開課原則：

- (一)符合社區大學設置宗旨。
- (二)不得違背公序良俗。
- (三)不得涉及侵入性醫療行為。
- (四)不得開設其他法令禁止開設之課程。

(本校保有選擇課程之權利，如課程未融入五權社大特色，恕不受理投課。)

貳、申請開課注意事項：

116 年春季班課程正式進入邀課時程，**即日開始收件至 115/8/21 (五)止**，請欲遞送課程老師把握時間，並請協助配合相關事項：

一、新任教師請填寫「教師基本資料表」。

二、本期期數為 18 週，上課時間為 16 週，第 9 週為公民素養週，第 18 週為成果展週，第 9 週及第 18 周停課一次，課程分為二學分（36 小時）或三學分（54 小時）。

三、五權社區大學上課地點及時段彙整如下：（分部教室上課時間有限制，排課視實際教室情況做調整。）

上課地點	地址	可排課時間	可排課時間	注意事項
臺中市忠明國小	臺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 556 號	限排晚上時段 週一到週五： 晚上 18:20~20:00-2 學分 晚上 18:30~20:10-2 學分 晚上 18:10~20:40-3 學分		有地板教室可排運動類課程
臺中市太平國小	臺中市北區太平路 74 號	限排晚上時段 週一到週五： 晚上 18:20~20:00-2 學分 晚上 18:30~20:10-2 學分 晚上 18:10~20:40-3 學分	週六： 上午 09:30~11:10-2 學分 上午 09:00~11:30-3 學分 下午 13:30~15:10-2 學分 下午 15:20~17:00-2 學分 下午 13:30~16:00-3 學分	
臺中市健行國小	臺中市北區健行路 666 號	限排晚上時段 週一到週五： 晚上 18:20~20:00-2 學分 晚上 20:10~21:50-2 學分 晚上 18:30~21:00-3 學分 晚上 19:00~21:30-3 學分		
臺中市政府 公務人力訓練 中心	臺中市西區東興路三段 246 號	週一~週四： 晚上 18:20~20:00-2 學分 晚上 20:10~21:50-2 學分 晚上 18:30~21:00-3 學分 週五： 晚上 18:20~20:00-2 學分 晚上 18:30~21:00-3 學分	週六： 上午 09:00~10:40-2 學分 上午 09:00~11:30-3 學分 下午 13:30~15:10-2 學分 下午 15:20~17:00-2 學分 下午 13:30~16:00-3 學分	

四、**★適逢國定假日、連假之課程停課一次**，課程採順延上課，若老師與班上學員協調其它補課方式，請老師或班代填寫線上「教師授課異動申請表」，以便學校掌握各班補課時間。

五、教師鐘點費：

人數	鐘點費	人數	鐘點費
10 人以下	原則上不開課	21-25 人	680 元
10-14 人	500 元	26-30 人	730 元
15 人	575 元	31-40 人	835 元
16-20 人	625 元	41 人以上	940 元

六、【未達 10 人者將另與教師協商是否開班，有意開課教師，將依場地、鐘點費考量另行協商】。開課後依實際上課人數(以學員已繳費為依據)計算鐘點費，於期中 5 月 10 日、期末 7 月 10 日，分二次(每次以 8 週鐘點費計，共 16 週)撥款至老師提供之本人『合作金庫銀行』帳戶(非合庫銀行帳戶將扣除 20 元匯款手續費)。

七、所有投課課程，均須符合本校辦學理念及課程規劃，並經由校內課程審查(日期另行通知，新課程皆需進行約 7 分鐘課程介紹及試教)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課程審查通過後始能招生，本校保留選課之權利。

八、若老師所排設課程連續 2 期未成班，本校於第 3 期起暫停此課程招生，並與老師協商是否調整課程內容。

九、部份課程需用到特殊教具及專業教室時，請老師先與本校聯繫是否有適合的場地開課，避免老師擬好課程內容，卻無上課場地使用。

十、課程如需學員購買教材、書籍、材料等費用，請於課程審查表上註記清楚，並於開課第一週向學員說明後，依招生簡章上註明費用收取，所有教材、書籍、材料等費用，學員皆可自由購買，不可強迫學員購買。

十一、提醒老師需考量舊生續報課程時，於課程安排上如何讓新、舊生皆可銜接上課(建議各期課程可依學員程度分為初級、中級和高級)。

十二、請老師填妥教師基本資料、個資聲明書及課程審查表，儘速回傳，以利進行課程審查、編排及印製招生簡章、宣傳等，方便學員選課，後續經本校審查填寫未完整時，將以電子郵件或電話通知之次日起 5 日內補正，未於補正期限內完成補正或補正不完全者，將不另行通知，恕不受理此次投課。

十三、本社區大學教師之聘任採一期一聘，有下列情況者不予聘任：

- (一)未能配合學校活動者(如參加公民週講座、教師座談會、期末教學成果展)。
- (二)經反映有不當促銷行為或言論不當損及學校校譽，經查證屬實者。
- (三)私自更動上課時間，且未依規定提出申請 3 次以上者。
- (四)未出席教師研討相關活動，且未請假者(教師研習原則上每期至少召開 1 次)。

十四、教師其他需配合事項：

- (一)課堂內不得涉及怪、力、亂、神等八卦情事與政黨色彩之政治評論。
- (二)課堂內不得有推銷商品之商業行為。
- (三)不得遲到、早退，無特殊事故避免請假，因故請假請至少提早一天告知本校，以利通知學員。
- (四)實施戶外教學、課程異動時，請事先通知學員並填寫「教師授課異動申請表」。